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PKZC-2025-QLCS023
项目名称：南京市浦口区桥林街道兰花中心幼儿园城乡携手发展采购项目

浦瑞招投标
PURUIZHAOTUBIAO

南京浦瑞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文件

南京浦瑞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瑞招标”）受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政府桥林街道办事处（单位名称，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就南京市浦口区桥林街道兰花中心幼儿园城乡携手发展采购项目（项目名称）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兹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和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PKZC-2025-QLCS023
2. 项目名称：南京市浦口区桥林街道兰花中心幼儿园城乡携手发展采购项目
3. 采购项目预算：30 万元
4. 最高限价：30 万元(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的总报价，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5. 项目期限:2025 年 8 月 13 日前完成
6. 采购需求：本项目为兰花幼儿园会议室提升硬件条件，采购录播系统和 LED 屏。

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合格供应商资格条件，并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2.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按约定提交相关材料的承诺，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约定（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三）

2. 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无

2. 3 供应商诚信档案

2. 3. 1 根据《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 号）有关规定，凡在南京地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事先登录“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https://njgc.jfh.com/>），点击主页“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栏目并登录系统，在“信用记录”栏目中点击“信用记录打印”，打印《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2. 3. 2 供应商必须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日 2 天前办理登记注册手续。供应商拟申请网上注册的，应当按以下程序进行：

- a. 在“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新用户注册界面，自行设置账号、登录密码，如实填写注册页信息，并进行信用承诺确认后，提交注册申请；
- b. 系统审核后，供应商即可登录系统，进行《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

录表暨信用承诺书》下载打印；

c.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客服电话：025-52718366-622。
供应商可就用户注册与打印事宜进行咨询。

2.3.3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应先登录“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在线打印其《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4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4.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具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2.4.2 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2.4.3 在全国范围内受过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未满的；

2.4.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以及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4.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同供应商的授权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等）在采购文件发布日上月至投标截止日当月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2.4.6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有夫妻、直系血亲关系的；

2.4.7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同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不同供应商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三、其他说明事项

3.1 本次采购不接受供应商联合体投标。

3.2 保证金数额及缴纳办法：无

四、响应文件递交

开标时间：2025年7月18日14:00:00

截止时间：2025年7月18日14:30:00

开标地点：南京市浦口区雨合路8号大友研发大厦8楼

五、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名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政府桥林街道办事处

单位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桥林街道浦乌路

招标代理机构：南京浦瑞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浦口区雨合路 8 号大友研发大厦 8 楼

联系人：毛工

电话：13776699750



浦瑞招投标
PURUIZHAOTOUBIAO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项目名称：南京市浦口区桥林街道兰花中心幼儿园城乡携手发展采购项目
2	招标人：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政府桥林街道办事处
3	招标代理人：南京浦瑞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4	资金来源：上级资金
5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30 万元（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人资格条件：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一致
7	本次招标的内容：南京市浦口区桥林街道兰花中心幼儿园城乡携手发展采购项目
8	★项目期限：2025 年 8 月 13 日前完成
9	项目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10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 6 个月内付至 90%，余款在验收合格满一年后支付。
1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演示) 本项目无项目负责人答辩 <input type="checkbox"/> (有演示) 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须进行演示，时间约为 5 分钟，项目负责人需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到现场核验并自行携带演示器材参加演示。 项目负责人未按要求携带证件或不参加演示的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12	<input type="checkbox"/> ✓ (无现场踏勘) 本项目无现场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有现场踏勘) 报名结束后，潜在投标人自行进行现场勘查。未进行现场勘查的视为已了解现场情况，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	<input type="checkbox"/> ✓ (无样品) 本项目无需提供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有样品) 样品要求 (1)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携带样品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带到开标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样品评审采用明标形式，样品须贴有投标人单位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样品评审采用暗标形式，提交样品不得含有供应商名称、标志以及能暗

	<p>示出供应商的文字和图案，样品将进行统一编号。</p> <p>(2) 样品明细：</p> <p>(3) 投标人必须对开标现场做好保护措施，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安装调试好样品，如发生问题，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p> <p>(4) <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样品予以拍照，不做封存。</p> <p><input type="checkbox"/>项目结束后招标人将对所有投标人的样品进行封存，项目实施时，按中标人的样品进行对比验收；如发现供货产品与样品不一致，招标人不予验收。未中标单位的样品在本项目发布中标公告 7 个工作日后返还，未中标单位须在规定的时间内领取，未在规定领取的样品如发生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5) 注：样品提交不合格的不得分：</p> <p>1、未提交样品；</p> <p>2、提交样品的种类、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投标产品与样品技术参数等方面不一致（指招标文件要求样品与所投产品一致情形）。</p> <p>4、样品的技术参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指招标文件明确样品制作的标准或要求，以及不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p> <p>5、样品未按要求遮挡，有生产厂家、地址、商标或其他标志性标识（暗标评审时要求）。</p>
14	本次招标内容中的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声明函》与节能环保产品认证证明资料(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法定信息发布平台公布的认证信息截图)。
15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6	投标货币：人民币
17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18	<p>★电子版投标文件数量及封装要求：</p> <p>1、 U 盘 <u>1</u> 份，U 盘标注公司名称；</p> <p>2、 电子版文件装在密封袋内，封皮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p>

	<p>称、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启，并加盖公章。</p> <p>3、各供应商仅对自己单位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检查，检查内容为其投标文件是否被拆封过、内容是否泄漏。投标文件如存在瑕疵，但不能导致投标文件信息泄漏的，视为密封合格。</p>
19	<p>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5年7月18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p> <p>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7月1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p>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南京市浦口区雨合路8号大友研发大厦8楼</p>
20	<p>开标日期及时间：2025年7月1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南京市浦口区雨合路8号大友研发大厦8楼</p>
22	投标保证金：无
23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招标代理费按【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文件标准计取。</p> <p>2、专家劳务费按[关于规范江苏省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费标准的通知]（苏采购（2016）48号）规定的标准计取。</p> <p>3、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按<u>服务</u>招标标准计取及专家劳务费向<u>中标人</u>收取。</p> <p>注：如分包招标，将按包计取招标代理服务费。</p>
24	<p>★根据财政部87号令文件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的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服务、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5	<p>□提供相同品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推荐报价低的为中标候选人。</p> <p>本项目核心产品为<u>无</u>。不同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若为单一产品招标，可不填写）。</p>
26	<p>★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p> <p>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互相混装；</p>
27	<p>本项目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p> <p>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本项目不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3、★项目为实质性要求，如不满足，按无效投标处理。</p>
28	<p>报价应包含本项目所涉及的货物、服务、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和一切交付使用前的全部费用，直到交付使用为止，招标人不再支付除合同价款以外的任何费用。</p>
29	<p>应提供的伴随服务：</p> <p>1、提供货物的运输、装卸、验收等与伴随货物交运及售后服务的有关费用，其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2、提供货物质量保证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卖方应及时免费予以现场维修或更换； 3、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外，应及时提供终身维护服务。买方可选择质量保证期外的其他维修服务商。</p>

PURUIZHAOTOUUBIAO

一、总则

1、适用法律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等。

2、定义

2.1 “供应商”是指参加磋商竞争，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货物和服务”指本采购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服务。

2.3 “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使用服务的单位。

3、政策功能

3.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磋商时将获得优势，参加磋商的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国统字〔2011〕75号）。

3.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品目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3.3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3.4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5 提供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中标人按《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代理服务招标收费标准支付。

4.3 专家劳务费按[关于规范江苏省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费标准的通知]（苏采购〔2016〕48号）规定的标准计取，若未计入或少计入均视为报价优惠，投标人不得以此为由拒付或少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4.4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南京浦瑞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支付招标服务费及专家劳务费（专家劳务费不出具票据），后期采购人不单独列支。

二、响应文件编制

5、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6、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和编制

6.1 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2 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3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

6.4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磋商代表签字。

6.5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用 A4 规格幅面双面打印、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磋商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6 响应文件应编码。

6.7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地址、电话、传真等。

7、响应文件的组成

7.1 供应商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逐条标明是否响应。响应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7.2 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 (1) ★ 竞争性磋商申请及声明；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3) ★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中 2.1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及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中 2.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证明文件；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 (6) 合同草案条款
- (7)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

7.3 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技术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货物和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如与磋商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 (1) 技术说明或服务方案；
- (2) ★《技术条款偏离表》；
- (3) 验收标准、技术资料；
- (4) 项目实施方案；
- (5) 服务承诺；
-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7.4 响应文件的价格部分

(1) 价格部分是对所提供服务价格构成的说明，磋商文件如没有特别说明的话，对每一项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

(2) 报价应包含本次招标标的有关的所有费用，以及技术资料、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理解磋商文件中有关项目需求、义务、付款方式、付款条件和时间进度安排，充分考虑到市场价格变动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因素，结合企业自身条件进行报价。如果有漏项，视同让利。

(4) 供应商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5)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人应在《报价表》《分项报价》等标明投标货物和服务的单价、总价以及分项报价。投标人系小型、微型企业，并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须在《报价表》《分项报价》中注明。

7.5 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其他部分由供应商根据编制响应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8、竞争性磋商保证金：无

三、响应文件签署与提交

9、响应文件签署

9.1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9.2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9.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拒收：

（1）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等；

（2）未按竞争性磋商邀请规定的份数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

9.4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磋商截止时间之后，响应文件不得撤回；如果撤回的，一年内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四、磋商

10、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0.1 两个或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三家），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10.2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10.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申明。由同一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并以响应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商务评审的依据。由不同专业的供应商组成联合体，首先以响应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对应的供应商的应答材料确定。

10.4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

10.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磋商组织

11.1 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后，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小组分别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11.2 磋商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12、磋商程序

12.1 磋商小组评审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将告知有关供应商。

1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均有同等的磋商机会。

12.3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实质性要求是指本采购文件中用带星号“★”或“※”或“*”的商务和服务要求或文件中作出特别说明的其他文字要求。

1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2.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12.7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

（1）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2）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未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的；

（4）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5）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6）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7）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8）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9）报价低于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不得低于供应商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公积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10）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2.8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终止：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被磋商小组认定为无效的；

-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6) 采购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暂时不能确定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不能满足需求等。

13、评定成交方法和标准

13.1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13.2 评定方法，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14、确定成交供应商

14.1 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高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根据评审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

14.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供应商及时到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

14.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4 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14.5 所有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15、编写评审报告

15.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过程和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16、签订合同

16.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6.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6.3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4 成交供应商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不得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财政部门视情将其列入不良行为名单，在一至三年内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6.5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视情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6.6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六、询问、质疑、投诉和诚实信用

17、询问

17.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代理机构将在两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8、质疑

18.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以书面形式送达代理机构。

18.2 质疑供应商的质疑行为应符合财政部94号令相关规定，未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在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18.3 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自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18.4 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事项。

18.5 原件送达代理机构的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招标公告发布时间、开标时间；
- (2) 提起质疑的日期、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具体条款）；
- (3)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质疑相关证明材料中如涉及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 (4) 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包括座机、手机、传真号码等）；
- (5) 质疑文件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附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6) 供应商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被质疑人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18.6 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8.7 代理机构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违规质疑或多次质疑不成立的，将上报财政监管部门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19、投诉

19.1 质疑供应商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0、诚实信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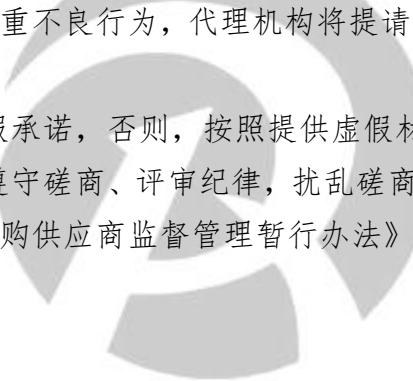
20.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0.2 供应商不得向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20.3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0.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20.5 供应商应自觉遵守磋商、评审纪律，扰乱磋商、评审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浦瑞招投标
PURUIZHAOTOUBIAO

第三章 成交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统计方法采用百分制（满分 100 分），将全部磋商小组成员评分直接进行算术平均，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由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价格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小数点保留两位）	20 分
2	产品功能、性能、配置要求	1. 技术指标（产品性能、配置要求等）全部满足招标要求的得满分 27 分；其中打“★”号为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如有负偏离将作为无效投标； 2. 打“▲”号为非实质性要求，有一项负偏离扣 2 分； 3. 非打“▲”号项，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4. 严重负偏离影响设备性能的经半数以上评委认定，本项得零分。	27 分
3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综合评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项目的理解及项目技术重点、难点的把握等方面进行评审： （1）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合理，理解透彻，重点、难点把握准确的得 10 分； （2）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合理，理解较透彻，重点、难点把握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7 分； （3）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合理，理解基本透彻，重点、难点把握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 分； （4）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针对性及实用性较差的，得 1 分； （5）未提供实施方案的不得分。	1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项目进度管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进度方案进行评审：</p> <p>(1) 方案详实、实施进度内容合理，条理清晰的得 10 分；</p> <p>(2) 编制的方案满足采购需求、实施进度内容合理，条理基本清晰的得 7 分；</p> <p>(3) 编制的方案进度内容较为合理，条理清晰度尚可的得 4 分；</p> <p>(4) 编制的方案进度内容一般，条理清晰度不够的得 1 分；</p> <p>(5) 未提供的不得分。</p>	10 分
5	质量保证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进行评审：</p> <p>(1) 质量控制合理、措施完善，保证措施可靠的得 10 分；</p> <p>(2) 质量控制合理、措施得当，质量保证措施符合采购特点的得 7 分；</p> <p>(3) 质量控制较为合理、措施一般，质量保证措施较为完善的得 4 分；</p> <p>(4) 质量控制不合理、措施不得当，质量保证措施不完善的得 1 分；</p> <p>(5) 未提供的不得分。</p>	10 分
6	应急处理方案	<p>评委根据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方案进行综合评分：</p> <p>(1) 应急方案内容详细全面、针对性强、操作合理可行的得 10 分；</p> <p>(2) 应急方案内容较为详细全面、针对性较强、操作较合理可行的得 7 分；</p> <p>(3) 应急方案内容有所欠缺、针对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4 分；</p> <p>(4) 应急方案内容欠缺，针对性差，可操作性不强的得 1 分；</p> <p>(5) 未提供的不得分。</p>	1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7	售后服务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如服务体系、服务内容、故障解决方案、专业技术人员保障及服务电话）进行综合评分：</p> <p>（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性、合理性、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0 分， （2）售后服务方案较完整、合理的得 7 分； （3）售后服务方案的完整性与合理性均属一般水平的，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 分； （4）售后服务方案内容简陋有缺失的得 1 分； （5）未提供不得分。</p>	10 分
8	质保响应承诺	<p>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基本分 1 分；超出招标文件要求的，每超出半年加 1 分. 最多得 3 分 .</p> <p>（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3 分
合计			100

浦瑞招投标
PURUIZHAOTOUBIAO

说明：

1、价格扣除说明：对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未按要求提供、填写，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2、投标报价：

①投标人应采用分项报价最终汇总的方式进行，分项报价表中标明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

②投标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30 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投标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接受；

③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价格因素，一旦投标结束最终成交，总价将包定，不予调整。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成交人的报价让利行为，损失自负；

④招标人如没有特别说明的话，对每一项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

⑤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万元或元为单位报价。

由各磋商小组成员按评分标准分别对各有效投标人的每项评分因素进行打分，然后将各有效投标人的得分进行相加，由此得出各有效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最后根据各有效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照由高到低推荐前三名中标候选人。由招标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确定中标人。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总则

(1) 本条款与合同条件是一致的，应互相对照阅读使用。涉及本条件中任何条款的叙述中没有明显的规定，都应被认为指的是采用招标人可以接受的标准和规范。

(2) 本条件执行中，某些条文如有不明之处其解释权应属于招标人，但须符合合同条件中相应的规定。

二、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南京市浦口区桥林街道兰花中心幼儿园城乡携手发展采购项目

项目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项目期限：2025年9月前完成

三、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1	录播主机	<p>整体设计</p> <p>1. 主机架构：为保障系统运行稳定、安全，要求移动录播主机采用嵌入式架构设计、Linux 操作系统，非 PC、服务器架构。</p> <p>2. ▲要求主机采用笔记本翻盖样式设计，高度<2U，重量<6kg。主机应具备 1920*1080 分辨率的电容液晶触控屏支持触控导播操作，并同时也内嵌有按键式导播键盘进行按键导播。提供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投标章或公章进行佐证（检测报告需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p> <p>3. 功能设计：要求主机功能高度集成，需具备视频录制、导播、存储、直播、点播、视音频互动等多种功能于一体。</p> <p>4. ▲支持视音频互动，双向互动时系统总丢包率≤20%的网络环境下，视频清晰、声音可辨。提供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投标章或公章进行佐证（检测报告需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p> <p>5. ▲要求所投移动录播主机采用无风扇散热设计，产生噪声最大值≤45dB(A)，不影响正常录制效果，提供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投标章或公章进行佐证（检测报告需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p> <p>6. 平台对接：要求支持无缝对接视频资源管理应用平台，实现主机录制生成的视频文件以 FTP 方式自动上传平台归档。</p> <p>二、主机性能</p> <p>1. 视频输入输出：要求主机具备不少于 6 路视频输入接口，其中 3G-SDI 不少于 4 路、HDMI 不少于 1 路、VGA 不少于 1 路；具备不少</p>	1	台

		<p>于 2 路视频输出接口, 其中 3G-SDI 不少于 1 路、HDMI 不少于 1 路。</p> <p>2. ▲支持多种方式实现摄像机画面采集, 可通过 SDI 高清有线视频画面采集和 WIFI 视频传输两种方式获取摄像机信号, 提供具备 CMA (中国计量认证证书标识) 和 CNAS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证书标识) 标识的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p> <p>3. 视频编解码: 支持标准 H.264 视频编码技术, 录制视频分辨率应不低于 1080P@30fps。</p> <p>4. 音频输入输出: 要求主机具备不少于 3 路音频输入, 其中 MIC in 不少于 2 路、Line in 不少于 1 路; 具备不少于 2 路音频输出, 其中 Line out 不少于 1 路, 耳机监听接口不少于 1 路。</p> <p>5. 音频编解码: 采用 AAC 音频编解码协议, 具备音频处理功能。</p> <p>6. ▲具备 RJ45 接口 ≥ 1, 要求支持 IPv4、IPv6 双网络协议栈。提供主机 IPv4、IPv6 网络配置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厂商投标专用章或公章进行佐证。</p> <p>7. 存储容量: 要求主机内置不少于 1T 存储, 用以录制视频的本地存储使用。</p> <p>8. 外设接口: 要求主机具备不少于 4 路 USB 接口, 用连接无线网卡、鼠标、键盘等外设设备。</p> <p>三. 其他要求</p> <p>1. 要求整机使用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 (MTBF) 应 ≥ 100000 小时</p> <p>2. 要求主机与视频资源管理平台、高清摄像机设备为同一品牌。</p>		
2	导播系统	<p>一. 整体要求</p> <p>1. 出于录播主机嵌入式设计特性, 要求配套的录播管理软件在出厂时内嵌于高清录播主机中。</p> <p>2. 软件架构: 要求软件采用 B/S 架构, 使用主流浏览器通过网络即可访问软件后台进行管理。</p> <p>二. 录制模块</p> <p>1. 录制存储: 要求在断网情况下也可以进行视频录制, 并将录制文件保存在录播主机的内置硬盘中。并要求支持 1080P 高清分辨率录制, 采用 MP4 视频格式封装。</p> <p>2. 录制模式: 支持电影模式、资源模式等录制模式。电影模式下实现多路信号的复合成一路画面进行录制; 资源模式下要求摄像机画面、电脑画面均可独立录制封装。</p> <p>3. 高低码流录制: 要求支持高低双码流同步录制, 并要求支持自定义录制分辨率、码流。</p> <p>4. ▲要求支持长视频分段录制的功能, 可自定义视频文件分段时长, 当录制课程时间较长时, 可在不结束录制的条件下自动按分段时长将课程视频文件分割录制成多个视频文件, 提供不分段、30 分钟分段、60 分钟分段三种方式可选。提供软件分段录制功能配置界面截图或软件配套录播主机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投标专用章或公章进行佐证 (检测报告需具备 CMA (中国计量认证证书) 和 CNAS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证书) 标识)。</p> <p>5. 同步录制: 要求支持 U 盘等外设设备接入主机后, 实现本机与 U 盘同步录制保存的功能。主机正常录制的同时, 另存为一份文件保</p>	1	套

		<p>存到 U 盘中。</p> <p>6. 云台控制：支持摄像机云台控制技术，实现对接入摄像机的画面进行云台控制，包括画面上下左右移动、放大缩小变焦等操作。云台控制功能应具有鼠标快速定位功能，通过鼠标点击快速居中画面区域。</p> <p>7. ▲要求内置音频处理模块，支持 EQ 均衡调节、回声抑制、增益调节及音频采样率和比特率设置。提供上述功能的软件设置界面截图并加盖厂家投标专用章或公章。</p> <p>8. 录制控制：支持录制、暂停、停止等基本功能操作，实现全自动、手动两种录制模式，支持录制过程中实时切换录制模式。</p>		
3	视频处理系统	<p>一. 导播模块</p> <p>1. 导播方式：要求软件支持通过配套主机内嵌导播键盘和液晶屏触控的方式进行本地导播，保证导播具有较好的实时性和流畅性。</p> <p>2. 导播功能：支持布局切换、转场特效、字幕、LOGO、摄像机控制等基本导播功能。</p> <p>3. 导播预览：要求导播界面可实现接入画面的导播预览，预览画面需包括至少 3 个摄像机拍摄画面与 1 个电脑信号画面等。并支持点击预览画面可自由切换录制画面进行录制。</p> <p>4. 画面布局：提供双分屏、三分屏、画中画等录制布局，并支持自定义布局方式，支持多个视频图层自由叠加组合，自定义布局时可随意拖拉画面窗口。</p> <p>5. 摄像机预置位：要求支持摄像机云台预制位设置，导播过程中可便捷调取摄像机预设位置的画面。</p> <p>6. 鼠标定位：支持鼠标快速定位功能，通过鼠标点击快速居中画面区域，通过鼠标滚轮可以调节云台摄像机的焦距。</p> <p>7. 字幕台标：要求录制模式下支持 Logo 台标、字幕设置，可自主上传 Logo 图标、编辑字幕内容。</p> <p>8. 音量控制：要求可通过导播界面进行音量控制，调整相关输入输出音量大小。</p> <p>二. 直播模块</p> <p>1. ▲要求支持 RTMP 和 RTSP 视频传输协议，要求支持不少于 3 路 RTMP 同步推流直播，并要求可从接入的摄像机信号和电脑信号中选择每路推流信号源进行推流，实现多流直播。提供软件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厂家投标专用章或公章。</p> <p>2. 直播码流：支持自定义直播分辨率和码率，最高支持 1080P@30fps，以适应不同网络环境下保持直播的流畅性。</p> <p>3. 双码流直播：支持设置高、低双码流直播设置，配置不同分辨率、码流进行直播。</p> <p>三. 管理模块</p> <p>1. 录像管理：支持对录制视频按标题、主持人、时间、时长进行排序，便于快速检索所需视频。支持对录像文件进行回放和下载。</p> <p>2. 视频修复：支持硬盘格式化功能，支持对设备异常断电、宕机造成的损坏视频文件进行修复。</p> <p>3. 版本切换：支持中英双语版本切换，适合不同用户的应用需求。</p>	1	套

		要求通过网络导播界面即可便捷切换，无需进行更改授权、系统升级等复杂操作。		
4	无线云台摄像机	1. 视频输出接口: SDI≥1、HDMI≥1 2. 传感器类型: CMOS, 不小于 1/2.5 英寸 3. 传感器像素: 有效像素不低于 207 万 4. 焦距: 22 倍变焦 5. 水平转动速度范围: $1.0^\circ \sim 94.2^\circ /s$, 垂直转动速度范围: $1.0^\circ \sim 74.8^\circ /s$, 水平视场角: $72.0^\circ \sim 6.7^\circ$, 垂直视场角: $43.2^\circ \sim 3.7^\circ$ 6. 支持水平、垂直翻转 7. 背光补偿: 支持 8. 数字降噪: 2D&3D 数字降噪 9. 预置位数量: 255 10. 通讯接口: RS232/RS422≥1 11. 网络接口: RJ45≥1 12. 音频输入接口: Line in≥1 13. USB 接口: USB Type-A≥1 14. 支持的协议类型: VISCA 15. 编码技术: 视频 H.265、H.264 16. 电源支持: 支持 POC 和 DC12V 电源适配器两种供电方式。 17. 要求摄像机与录播主机为同一品牌	2	台
5	无线全向麦	一. 腰包领夹麦克风 1. 载波频段: UHF564~589MHz 2. 调制方式: FM 3. 输出功率: 5mW/10mW 可设置切换 4. 振荡方式: 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7. 单体: 背极式驻极体 8. 指向性: 心形 9. 频率响应: 50Hz~13kHz 10. 灵敏度: $-37dB \pm 3dB$ 11. 最大声压级: 130dB 二. 手持发射麦克风 1. 载波频段: UHF512~536MHz 3. 输出功率: 5mW/10mW 可设置切换 4. 振荡方式: 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7. 单体动圈式音头 8. 指向性心形指向 9. 频率响应: 70Hz~16kHz 10. 灵敏度: $-50dB \pm 3dB$ 三. 手雷发射麦克风 1. 频段: UHF512~536.75MHz 2. 转换头: 具有固定螺环的 XLR 插座 3. 发射功率: 5mW/10mW 可设置切换 4. 天线: 外接的有线动圈式麦克风或电容式麦克风	1	套

		<p>5. 振荡模式: PLL 电路, 频率稳定度$\leq \pm 0.005\%$</p> <p>6. 显示器: 具有背光的 LCD, 显示工作频道、频率、增益、音量、发射功率、静音、电池存量、静音开关设定、幻象电压, 操作锁定及提示讯息等功能</p> <p>7. 输入灵敏度: -40dB、-30dB、-20dB、-10dB、0dB 五段</p> <p>8. 幻象电源电压: +48V</p> <p>9. 外接麦克风输入座: 标准有线麦克风 XLR 平衡输入母座</p> <p>10. 连续使用时间: > 5 小时</p> <p>13. 频率响应: 120Hz~15kHz</p> <p>四. 无线接收机</p> <p>1. 振动器类型: 晶体控制锁相环合成器</p> <p>2. 接收频率范围: 需具备双频段接收通道, 通道 1 频率范围在 512~537MHz; 通道 2 频率范围在 564~589MHz</p> <p>3. 频率响应: 对应腰包麦克风需支持 50Hz~13kHz; 对应手持麦克风需支持 70Hz~16kHz; 对应手雷麦克风需支持 120Hz~15kHz</p> <p>4. 信噪比$\geq 96\text{dB}$</p> <p>5. 模拟输出: 3 极迷你插孔, 不平衡</p> <p>6. 模拟输出电平: 最大输出$\geq 1.2\text{V@1KHz}$</p> <p>7. 耳机输出: $\phi 3.5\text{mm}$ (5/32 英寸) 立体声迷你插孔</p> <p>8. 耳机输出电平: 100mW@32Ω</p>		
6	移动录播箱	<p>1) 外尺寸: L665*W490*H342mm</p> <p>2) 内尺寸: L600*W420*H (260+43) mm</p> <p>3) 颜色: 黑</p>	1	套
7	资源管理平台	<p>1. 信息管理功能</p> <p>(1) 录播管理: 支持把录播设备接入平台, 实现自动转码、无缝直播点播, 并具备直播和点播功能。支持对录播进行远程关机、休眠唤醒、启动录制等操作。</p> <p>(2) 多级平台对接: 支持校平台与上级区平台进行对接, 校平台资源可像区平台提交数据资源。</p> <p>(3) 录制预约: 平台支持用户远程进行在线录课预约, 可实现单个或批量预约; 支持预约信息的申请。支持用户手机扫码预约录制, 扫码后手机端填写录播预约信息即可快速完成预约, 录制结束后也可扫码在平台回顾或下载已录制的视频。</p> <p>(4) 资源颗粒度管理: 支持视频资源多维度分类, 如按年级、学科等分类管理, 支持用户自定义分类类型。并支持根据发布时间、用户推荐度和点击热度的不同维度在平台呈现。</p> <p>(5) 视频专辑: 支持用户可灵活创建各种视频专辑, 并自定义专辑类型, 可将同一类型的视频进行归类, 便于视频的归整和便捷查询。</p> <p>(6) 公告发布: 平台首页提供公告模块, 支持通过平台发布校务公告、活动通知、时势新闻等多种类型公告。公告支持按定义的类型进行归类查询, 支持用户自定义公告类型。</p> <p>(7) 自动转码功能: 支持视频下载、上传、编辑、管理。可实现所有主流视频文件格式自动转码, 包括 asf、mpg、rmvb、mov、rm、</p>	1	套

	<p>avi、3gp、wmv、flv、mp4 等，可设置下载及观看权限，可设置高标清转码清晰度码流。</p> <p>(8) ▲支持视频自动划分知识点和教学环节片段，且不破坏视频原来的完整性。支持快速点击知识点、教学环节跳转到相应节点播放。支持对上传的视频添加和修改“知识点”和“教学环节”。提供添加和修改的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厂家投标专用章或公章。</p> <p>(9) ▲支持弗兰德斯教学行为分析法(S-T)，平台根据跟踪数据生成 S-T 曲线图，帮助用户进行教学技能提升和评估。S-T 行为数据支持后期在线编辑修改，便于教师进行错误修正。提供 S-T 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厂家投标专用章或公章和编辑界面截图并加盖厂家投标专用章或公章。</p> <p>(10) 文件检索：支持关键字搜索功能，用户可直接在资源管理平台的页面搜索框输入关键字，对某个视频标题、知识点进行搜索。</p> <p>(11) 一键置灰：支持平台肤色一键置灰功能，切合特殊纪念日氛围。</p> <p>(12) 指定播放：支持设置指定播放源，用户点击任意视频均强制播放指定视频源，便于学校进行重要视频的统一播放和管理。</p> <p>(13) ▲支持平台对用户访问数、页面访问量进行数量统计，访问流量数据可按日、周、月、年、总浏览数进行分类统计。支持以曲线图形式展现 10 天内的访问流量变化趋势。支持对视频直播量、点播量统计。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厂家投标专用章或公章。</p> <p>(14) 存储管理：平台支持自定义视频的保存期限，支持永久保存，支持自定义视频保存天数期限，到达期限后自动删除；同时支持平台对录播内的视频保存期限进行管理，支持永久保存和自定义期限并在到达期限后录播自动删除视频文件。</p> <p>2. 直播点播功能</p> <p>(1) 基于 FLV、HLS 主流协议直播技术，无需安装插件即可进行跨平台(Windows、Linux、IOS 等)视频点播观看。</p> <p>(2) 支持流媒体转发服务，平台支持不少于 200 点以上高清直播功能。</p> <p>(3) 集群技术：支持直播集群技术，以支持系统的横向拓展，随系统应用规模的拓展逐渐增加转发服务器以支持更大规模直播。</p> <p>(4) 多码率支持：点播视频时可根据网络情况在播放器窗口进行高标清切换观看。</p> <p>(5) 支持直播权限及密码设置，让直播信息更加安全。</p> <p>(6) 支持上传教案、课件等视频附件，附件可与视频进行绑定。支持 word、excel、ppt、PDF、jpeg 等格式。用户在点播视频时下载附件。</p> <p>(7) 提供视频转发分享功能，支持二维码分享和一键转发分享至新浪微博、QQ、微信等社交平台中。</p> <p>3. 微课管理功能</p> <p>(1) 提供微课管理模块，支持自定义微课时长限制，在规定时长内的视频上传平台后自动归类到微课模块当中，并支持按学段、学科进行自动归类整理。</p>	
--	--	--

			(2) ▲提供专业微课录制软件, 支持直接从平台下载微课录制软件并安装于笔记本电脑中。微课视频录制完毕后支持一键上传到平台, 或下载到本地电脑保存。提供微课软件客户端在平台下载界面截图并加盖厂家投标专用章或公章。 (3) ▲微课录制软件需满足包括教师头像、实物展台、课件 PPT 在内的三路视频源切换及组合布局录制, 支持课件与老师画中画模式。提供软件界面截图并加盖厂家投标专用章或公章。 (4) 支持 PPT 课件导入、课件批注, 在微课录制的同时支持 PPT 分页预览, 并进行切换录制。 4. 移动 APP 应用服务 (1) 提供自主研发的平台移动端 APP, 支持 Android 系统, 可与视频资源管理平台对接。 (2) 移动端 APP 应提供视频在线直播、视频点播、专辑点播等功能。 (3) 移动端同步支持虚拟切片功能, 实现知识点的快速跳转观看、学习, 提高学生的学习效率。 (4) ▲支持移动端 APP 点播视频时查看视频信息、视频附件。提供 APP 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厂家投标专用章或公章。			
8	三脚架		1. 材质: 铝合金; 2. 管径: 14~26mm 3. 升高: ≥150cm 4. 最低高度: 32cm 5. 收合高度: ≤45cm 6. 载重: ≥5kg	2	个	
9	设备安装 集成		1. 布线、设备安装、集成、调试费用	1	套	
序号	设备 名称	型号 规格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LED 显示 屏	Q2.5H	1、▲像素点间距: ≤2.5mm (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加盖制造商公章) 2、单元板分辨率: ≥8192Dots 3、▲刷新率: ≥6000Hz, 支持通过配套控制软件调节刷新率设置选项 (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加盖制造商公章) 4、像素构成: 1R、1G、1B 5、▲封装方式: SMD 表贴三合一, 铜线封装, 五面黑灯, 表面不反光 (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加盖制造商公章) 6、驱动方式: 恒流驱动; 控制方式: 同步控制系统; 维护方式: 前后双向维护 7、整屏平整度≤0.04mm 8、▲白平衡亮度: 0~900cd/m ² 可调; 亮度调节: 0~100%亮度可调, 256 级手动/自动调节, 屏幕亮度具有随环境照度的变化任意调整	356.0	张	含 4 张 备用

		<p>功能；亮度均匀性$\geq 99\%$（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9、色温 800K-20000K 可调；白平衡状态下色温在 6500K$\pm 5\%$；色温为 6500K 时，100%75%50%25%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leq 100\text{K}$</p> <p>10、水平视角：$\geq 175^\circ$；垂直视角$\geq 175^\circ$。</p> <p>11、▲对比度$\geq 10000:1$（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12、灰度等级$\geq 16\text{bit}$，红绿蓝各 256 级，可达 65536 级；采用 E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100%亮度时，16bit 灰度；70% 亮度，16bit 灰度；50% 亮度，16bit 灰度；20% 亮度，14bit 灰度，显示画面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支持 0-100% 亮度时，8-16bits 灰度自定义设置</p> <p>13、峰值功耗$\leq 250\text{W/m}^2$；平均功耗$\leq 100\text{W/m}^2$</p> <p>14、供电电源：在 4.2*（1$\pm 10\%$）VDC\sim4.5*（1$\pm 10\%$）VDC 范围内能正常工作</p> <p>15、输入电压：支持宽压输入在 96-264VAC，支持窄压输入在 200-240VAC，在该范围内能正常工作</p> <p>16、▲防护性能：具有防静电、防电磁干扰、防腐蚀、防霉菌、防虫、防潮、抗震动、抗雷击等功能；具有电源过压、过流、断电保护、分布上电措施、防护等级达到 IP60（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17、可对所有 LED 显示模块进行统一管理，设置亮度、色温、灰度等参数；具备视频降噪、运动补偿、色彩变换等图像处理功能</p> <p>18、具有亮度/对比度/色度调节/视觉修正等图像调整功能；LED 显示屏图像无失真现象</p> <p>19、采用高端芯片，可去除亮、暗线，可从软、硬件两方面彻底改善 LED 安装精度造成的亮、暗线问题</p> <p>20、可实现 LED 单点检测，通讯检测、温度检测、电源检测、温度监控等功能</p> <p>21、▲防电击等级依据 GB4943.1 标准，使用基本绝缘作为基本安全防护，同时使用保护连接和保护接地作为附加安全防护，达到防电击保护 I 类设备（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2、▲产品采用高端芯片，可智能调节正常工作与睡眠状态下的节能效果（动态节能，智能息屏），开启智能节电功能比没有开启节能 60% 以上（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3、▲所投 LED 显示屏的灯珠耐焊耐热：灯珠引脚无氧化，焊接正常，灯珠胶体正常，点亮正常；灯管抗静电（ESD）测试：HBM 模式：ESD$>2000\text{V}$，灯珠点亮无异常；灯管红墨水试验：纯红墨水常温浸泡 24h，无渗透，灯管气密性良好（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p>		
--	--	---	--	--

		<p>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4、▲支持任意非标准分辨率信号输入自适应，输出范围可进行缩放，实现最佳分辨率匹配，避免屏幕比例异常及黑边现象。（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5、▲支持手机、平板可视化控制 LED 大屏，切换播放内容，定制播放计划等；支持一键点屏技术，开机后自动识别系统连接，无需重置系统配置；支持联网一键下载程序文件和调试；支持手机添加 LOGO、时间、日期、文字标语、滚动字幕、图片、视频窗口（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6、▲支持模组含智能存储电路，可以存储模组生产信息参数、运行参数、校正数据存储在模组里，更换模组可自动回读校正数据等等，存储容量$\geq 20\text{kb}$（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7、▲具有 SELV 电路，在 SELV 电路中任何两个导体之间或任何一个这样的导体和地之间的电压的限值为：正常工作条件下，不超过 42.4V 交流峰值或 60V 直流值，单一故障条件下，在 200ms 后不超过 42.4V（30V 有效值）交流峰值或 60V 直流值，并且在 200ms 内其极限值不超过 71V（50V 有效值）交流峰值或 120V 直流值（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8、▲正常播放视频状态下点亮 5 分钟后产品表面温度升幅$\leq 1.5^\circ\text{C}$，点亮 10 分钟后其温度升幅$\leq 8^\circ\text{C}$；产品在白平衡状态下点亮 5 分钟后产品表面温度升幅$\leq 8^\circ\text{C}$，点亮 10 分钟后其温度升幅$\leq 18^\circ\text{C}$；产品正常使用工作达到热平衡状态后，屏体结构金属部分温度升幅$\leq 30^\circ\text{C}$，绝缘材料温度升幅$\leq 30^\circ\text{C}$（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9、▲信息传输线符合《数字通信用聚烯烃绝缘水平对绞电缆》标准，时延差应符合$\leq 45\text{ns}/100\text{m}$的技术要求，最大相时延应符合$\leq 534+36/f\% \text{ ns}/100\text{m}$的技术要求，特性阻抗应符合 $100\pm 15\Omega$（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30、▲为了所投 LED 显示屏产品的安全性和适应性，屏体内部所用排线需符合耐高温实验、耐压测试、折弯参数测试要求，耐燃等级符合 VW-1/UL94V-0（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与显示屏同一品牌的排线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31、▲支持灯板熔断技术，当灯板出现短路的时候，灯板会自动保护，避免烧坏灯板上的元器件，造成更大损失（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	--	--	--	--

		<p>32、▲模组表面应力$\geq 110\text{MPa}$, 耐热冲击性能应耐 200° 温差不破坏, 外观质量无爆边、划伤、夹钳印、裂纹、缺角, 弯曲度$<0.121\%$, 均无长度$>75\text{mm}$张条形碎片, 抗冲击性、霰弹袋冲击性能符合标准中的技术要求 (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加盖制造商公章)</p> <p>33、发光芯片和印制板采用环氧树脂密封, 处于绝缘环境, 防止静电损伤, 与空气完全隔绝, 防止屏体氧化, 外物碰撞不会对屏体产生影响</p> <p>34、▲为保证产品的绿色环保性能, 所投 LED 显示屏产品符合低功耗高均匀度、高分辨率、低亮高灰节能的要求, 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加盖制造商公章</p> <p>35、▲为保证所提供产品来源正规, 需承诺中标后在签订合同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授权、质保承诺书等 (承诺格式自拟)</p>		
2	视频处理器	<p>1. 最大 1920X1200@60Hz 输入分辨率</p> <p>2. 最大带载 390 万像素, 6 路千兆网口输出</p> <p>3. 最宽 8192 像素点或最高 4096 像素点</p> <p>4. 支持 4 路信号输入:1xHDMI1.4, 2xDVI, 1xSDI</p> <p>5. 支持单机或双机冗余备份</p> <p>6. 支持 1 路独立音频输入, 1 路独立音频输出</p> <p>7. 支持 3 画面显示, 位置、大小可自由调节</p> <p>8. 支持视频信号任意切换, 裁剪, 拼接, 缩放</p> <p>9. 支持低亮高灰, 能有效地保持低亮下灰阶的完整显示</p> <p>▲11. 设备直接通过 USB2.0 级联, 级联数据下发发送速率最高可达 60Mb/s, 最多支持 16 台同时调节亮度、色温、设备之间同步性, 符合大型高标准活动现场低延时要求; 配合外设级联最大带载宽度可达 262144 像素点, 最高可到 131072 像素点; 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厂家检测报告,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2. 为了保证 HDMI 或者 DVI 传输的高清晰信号不会被非法录制, 设备具备 HDCP1.4 技术; 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厂家检测报告,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3. 节能环保, 可通过与多功能卡的配合实现自动亮度调节功能, 根据环境照度的改变自动调节显示屏的亮度, 达到最佳的显示效果; 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厂家检测报告,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4. 设备带有 RTC 芯片, 支持视频控制器和接收卡端的加密管理, 通过加密相关的协议实现授权日期内的正常显示, 非授权日期无法正常显示; 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厂家检测报告,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5. 为确保产品控制显示效果, 需提供 LED 大屏幕播放控制软件和 LED 大屏幕专业校正软件著作权证书,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1	台

3	接收卡	HD-R7 16	<p>1. 集成 16 个 HUB75, 无需再配转接板</p> <p>2. 单卡最大带载 256×1024 像素, 最多支持 32 组并行数据</p> <p>3. 支持 8bit 色深视频源输入输出, 单色灰阶为 256, 可搭配出 16777216 种混合色彩</p> <p>4. 支持自适应帧率技术, 不仅支持 23.98/24/29.97/30/50/59.94/60Hz 常规及非整数帧率, 还可输出显示 120/240Hz 高帧率画面, 大幅提升画面流畅度、减少拖影</p> <p>5. 支持色温调节, 提供调整色温, 即饱和度调节, 增强画面表现力</p> <p>6. 支持低亮高灰</p> <p>7. 支持亮色度逐点校正, 能有效消除灯点色差, 保证整屏的颜色亮度的均匀性和一致性, 提升整体显示效果</p> <p>8. 支持箱体标定和快速标序</p> <p>9. 支持画面旋转, 单个箱体画面以 90° /180° /270° 角度进行旋转, 配合部分主控可实现单箱体画面任意角度旋转显示</p> <p>10. 支持数据偏移</p> <p>11. 支持环路备份, 支持固件备份</p> <p>▲13. 8bit/14bit 精度的色度, 亮度一体化逐点校正, 能有效消除灯点色差, 保证整屏的颜色亮度的均匀性和一致性, 提升整体显示效果; 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厂家检测报告,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4. 检测接收卡之间数据传输质量和误码情况, 可以方便快捷地识别出硬件连接异常的箱体, 便于维护; 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厂家检测报告,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5. 一帧延迟, 发送端到显示端延迟达到一帧, 解决系统延迟导致的画面不同步问题; 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厂家检测报告,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6. 通过对伽马表算法的优化, 使得显示屏在降低亮度时能保持灰阶的完整无损失、完美显示, 呈现低亮度高灰阶的显示效果; 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厂家检测报告,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7. 为使画面显示效果更加完美, 保持整屏一致性, 控制系统具有修缝、十字修复功能, 并提供供应商盖公章的 LED 显示屏十字线修复软件著作权证书及 LED 显示屏专业修缝软件著作权证书两种证明文件</p>	22	张
---	-----	-------------	--	----	---

4	电源	室内超薄电源	1. 型号: JC200-4.5-30 H 2. 薄款(厚度 30mm) 3. 尺寸 (mm) : 190*80*30 4. 额定输入电压 (V AC) : 200-240 5. 输出电压 (V DC) : 4.5 (不可调) 6. 输出电流 (A) : 40 7. 输出功率 (W) : 200 8. 效率: 87% 9. 耐温性强, 工作环境温度范围宽广: -30°C ~ 70°C 10. 多重防护: 内置输入欠压、过载保护、过压保护、短路保护功能; 11. 小身材大能量: 小尺寸大带载, 应用更加灵活; 12. 节能减碳: 高转换效率, 绿色节能好帮手; 13. 品质稳定: 采用全新优质元器件设计制造, 品质有保障	60	台	
5	材线		电源连接线+排线+短网线	19	平方	
6	结构		E 结构+包边	19	平方	内嵌
7	安装、 人工、 调试			19	平方	

四、付款方式

-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 2、验收合格 6 个月内付至 90%，余款在验收合格满一年后支付。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

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_____

乙方：（卖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南京浦瑞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

1.2 标的质量：

1.3 标的数量（规模）：

1.4 履行时间（期限）：

1.5 履行地点：

1.6 履行方式：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圆
(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乙方交纳人民币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6.2 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6.2.1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

6.2.2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

6.2.3 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

6.2.4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付款方式：验收合格 6 个月内付至 90%，余款在验收合格满一年后支付。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0.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0.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一、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合同价款总值____的违约金。

11.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____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____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

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4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4.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补充协议（合同附件）

如遇招标文件及合同未约定事项，双方可友好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及附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 _____

日 期 : _____

浦瑞招投标
PURUIZHAOTOUBIAO

目录

注: 供应商根据附件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制作目录 (须生成页码)

一 磋商申请及声明格式

磋商申请及声明

致: _____

根据贵方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磋商邀请, 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_____ (姓名和职务) 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 提交响应性文件并参加磋商。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1、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按招标要求, 我们的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服务期 _____。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 我们放弃对磋商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 提交响应文件后, 不对磋商文件本身提出质疑。否则, 属于不诚信和故意扰乱政府采购活动行为, 我们将无条件接受处罚。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 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一旦我方中标, 我方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 并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完成服务的启动/集成、调试等服务, 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6、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人工作人员和磋商小组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 如有违反, 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7、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联系方式为: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 (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投标人住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磋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浦瑞招投标
PURUIZHAOTOUBIAO

三 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格式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网下下载)

说明：（一）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二）**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1）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2）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中诚信档案分在40分以下；（3）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4）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三）**违反信用承诺的法律责任**：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敷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浦瑞招投标
PURUIZHAOTOUBIAO

四 报价表格式

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保证金	无	备注
投标总价	小写（人民币）：_____万元 大写（人民币）：_____万元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_____份 副本：_____份	
服务期限	_____日	
投标人是否属于 小微型企业	“是”或“否”	
其它	(如有优惠条件须在此注明)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说明：

1、投标报价应当包括投标文件中列出的或隐含的为承担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责任和义务所需的费用，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应视为投标人不再有报价以外的任何附加费用。未列和没有填写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已包括在相关项目的报价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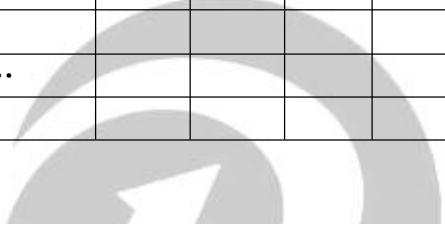
1、本项目仅接受一个价格，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若有优惠条款须注明，但不得影响报价，影响产品整体功能。

3、“投标人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栏内填写“是”或“否”。如填写“是”，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为代理商投标，还需提供投标产品制造商出具的上述文件。非小微企业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

如未按要求提供、填写，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前后矛盾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五 分项报价表格式（自行编制）

序号	分项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是否小、微企业产品（货物或服务）
1						
2						
3						
4						
5						
6					
合计						



说明：

-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 2、未注明小微企业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 3、经磋商后，如果成交价高于或低于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首次报价的，分项报价同比例调整。

供应商（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六 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磋商要求规格	供应商响应	偏离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说明：

- 1、按照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 2、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浦瑞招投标
PURUIZHAOTOUBIAO

七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磋商要求规格	供应商响应	偏离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浦瑞招投标
PURUIZHAOTOUBIAO

八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

拟参与本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学历	执业资格	证书号	技术职称	相关工作年限	备注

供应商（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如果行、列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 2、“备注”栏，可填写该人员擅长的工程（或工作）种类；

请同时提供以上人员的相关专业、职称或执业资格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备查。

九 投标人类似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近三年类似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项目规模	获奖情况	签约及服务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供应商（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十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格式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资格性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 否)	采购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1			
2			
3			
序号	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 否)	采购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说明：1、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可附后

2、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十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十三 监狱企业需提供的证明文件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十四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网站在线打印)

十五 供应商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十六 实施方案/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服务标准内容自行编写, 要求全面、详尽、完整、易于理解。

浦瑞招投标
PURUIZHAOTOU BIAO

二次报价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首次报价金额（元）：

二次报价金额（元）：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浦瑞招投标
PURUIZHAOToubiao